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品种: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保本型或固定收益类、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额度:人民币10亿元,即单日最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 审议程序: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受市场、政策、流动性、操作等因素影响,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述

1.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2.委托理财额度

委托理财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即单日最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4.委托理财方式

委托理财品种为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保本型或固定收益类、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5.额度使用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委托理财事项之日止,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即单日最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委托理财事项之日止,最长不超过12个月;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委托理财额度内决定并办理委托理财具体事宜。

三、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使用临时沉淀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风险可控、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相关风险,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有关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委托理财风险。

3.公司风控、审计等部门负责对所投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评估、审计、监督,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披露委托理财情况。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本着谨慎性、流动性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和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远期结售汇业务。

● 投资金额:目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500万美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500万美元。

● 审议程序: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1.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目的

为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2.远期结售汇业务规模

根据公司的实际业务需要,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500万美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500万美元。

3.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交易方式

公司以真实业务为依托,在锁定未来时点外汇交易成本和利润的前提下,与外汇指定银行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按照协议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

5.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内决定并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具体事宜。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

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外币时的汇率,若偏离值较大,将可能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主要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遵循防范风险原则,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真实的贸易背景;

2.建立和完善公司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3.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培训,提高从业岗位人员的综合素质;

4.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努力提高回款预测的准确度,降低预测风险,同时通过购买信用保险降低客户违约风险。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从锁定结售汇成本出发,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部分非独立董事变动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林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林菁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林菁女士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

林菁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林菁女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淑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二、部分独立董事变动

公司独立董事王金星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能超过六年。王金星先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离任。

王金星先生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

王金星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王金星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昕晖先生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刘昕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附简淑军女士、刘昕晖先生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淑军:女,1979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经营财务部副总经理;国贸地产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

简淑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昕晖: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学博士。现任吉林大学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工程机械学会常务理事、特大型工程运输车辆分会副理事长、铲土运输机械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力学学会流体控制工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学术兼职。

刘昕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5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2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林菁女士因工作调整,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变动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意见:通过对简淑军女士的教育背景、专业知识、工作经历和任职资格等方面的考察,我们同意推荐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金星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6年,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变动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意见:通过对刘昕晖先生的学历、专业知识、职称和工作履历等方面的考察,其具备行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不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要求和独立性要求。我们同意推荐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昕晖先生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保障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各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6.9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以及与金融机构协商结果,在前述额度内自行确定融资主体、授信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业务品种及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前述额度内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相关授信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6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事项以董事会后续发布的公司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厦工钢结构有限公司等)。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本次担保金额: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 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额度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下一个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之日止。

● 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截止2024年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以保证金为自身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88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信用、保证金或自有资产抵(质)押等方式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基于银行贷款、保函、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信用证、履约担保、外汇衍生品交易、诉讼财产保全等的需要而提供担保),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计划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有反担保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9.87%	否
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	3.31%	否
厦门厦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3,000	1.99%	否
合计	38,000	25.17%	

说明:(1)本次额度内担保均为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涉及关联担保;担保对象不提供反担保;

(2)担保对象的资产负债率均在70%以下,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均为0;

(3)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对象间可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使用;对子公司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2月6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668号

法定代表人:金中权

注册资本:177,409.44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研发、制造、销售等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7,052.72	239,041.62
负债总额	63,125.70	69,371.88
净资产	174,727.03	169,669.74
项 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6,226.27	82,123.01
净利润	4,580.03	-20,738.43

2.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6月27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铁山路185号技术中心办公楼一楼

法定代表人:刘焕寿

注册资本:10,1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主要为机械设备产品销售

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797.31	21,574.52
负债总额	11,721.58	8,615.05
净资产	13,075.73	12,959.47
项 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4,910.37	46,741.52
净利润	-154.73	1,696.28

3.厦门厦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4月10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灌口南路668号之八厦工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李文智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主要为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07.26	4,736.49
负债总额	1,267.88	1,380.64
净资产	3,039.39	3,355.85
项 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80.42	434.57
净利润	-316.47	119.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的最高担保金额,具体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信用、保证金或自有资产抵(质)押等方式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基于银行贷款、保函、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信用证、履约担保、外汇衍生品交易、诉讼财产保全等的需要而提供担保),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额度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下一个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之日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4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截止2024年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以保证金为自身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88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0.26%。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轮值总裁、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轮值总裁的议案》和《关于聘任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全方位提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局思考能力、统筹协调能力、组织管理能力以及发展空间,加强责任担当意识,更好适应数字化转型发展,全面调动团队积极性,公司积极创新管理模式,实行轮值总裁制。公司轮值总裁优先在公司副总裁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中产生,本次轮值总裁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霞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轮值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原总经理李辉女士仍为公司董事,并作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继续担任法定代表人;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辉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霞玲女士、李辉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霞玲,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拥有英国威尔士大学纽波特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电气工程师职称。1994年7月至1997年5月,历任海口金盘特种变压器厂车间主任、全质办主任;1997年6月至2008年8月,历任海口金盘特种变压器厂及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人力资源总监;2008年8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物流总监;2017年10月至2025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8月至2025年2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轮值总裁。

截止目前,杨霞玲女士通过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春荣(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912,251股。杨霞玲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霞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辉,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化工大学生产过程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拥有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1995年7月至1996年11月,担任海口子午线轮胎有限公司技术员;1996年11月至2025年2月,历任海南金盘特种变压器厂及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国内干变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高级副总裁。

截止目前,李辉女士通过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春荣(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387,688股。此外,李辉女士目前通过浙商金惠科创板金盘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辉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906,865,484.56	6,067,579,429.44	13.57
营业利润	615,463,608.27	549,230,451.84	12.06
利润总额	614,676,968.14	551,476,126.43	1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5,312,618.80	504,660,243.92	1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3,118,119.74	480,765,035.84	1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9	1.18	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3%	16.46%	减少1.9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628,504,568.75	8,528,594,576.23	12.9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460,462,995.00	3,297,188,001.88	34.98
股本	457,440,992	427,057,585	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9.73	7.72	26.0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1、经营情况: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90,586.55万元,同比增长3.57%;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531.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00%;2024年度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为1.2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32%;2024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4.53%,比上年同期减少1.92个百分点。

2、财务状况: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962,850.46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2.9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445,046.30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4.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9.73元,较报告期初增长26.04%。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4年,公司精进主业,向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面对国内新能源业务的挑战,公司深挖内部潜能,优化资源配置,精准把握市场机遇,迅速开拓海外市场。公司数据中心等新基建、重要基础设施、数字化工厂等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多元化布局助力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实现增长,同时,通过优化客户结构及进项税额加计等正面影响,销售毛利率与盈利能力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531.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00%。

(三)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34.98%,主要系2024年公司可转债转股增加所有者权益、本期盈利结转未分配利润以及股权激励计划本期归属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公司2024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美国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盟科美国")为原告

3、涉案的金额:盟科美国提起的诉讼申请暂未提及具体金额,需以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盟科美国于北京时间2025年2月24日收到美国俄亥俄州南区联邦地区法院西部分院起诉立案确认通知,盟科美国诉Medpace, Inc.(以下简称"Medpace")合同纠纷一案已完成起诉立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二、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1、原告:盟科美国

2、被告:Medpace

3、诉讼请求:

(1) 请求判令Medpace向盟科美国赔偿因Medpace违反合同义务和不当行为导致盟科美国已经遭受和未来将遭受的所有损失、成本和费用以及截至判决日前还总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具体金额将在庭审中证明;

(2)请求判令盟科美国获得法院认为公正和公平的其他进一步救济等。

4、主要诉请及理由:

2022年1月5日,盟科美国与Medpace签署了《Master Services Agreement》(主服务协议)及《Task Order #1》(任务订单一)、《Task Order #2》(任务订单二,以下统称为"协议"),协议约定盟科美国委托Medpace作为CRO(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第三方合同研究组织)为盟科美国管理注射用MRX-4序贯康替唑胺片的国际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以下简称"试验"),其中《Task Order #1》细化约定了Medpace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试验的要求,《Task Order #2》规范了Medpace在中国境内开展试验的要求。

根据诉讼请求,因Medpace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未完成盟科美国与其约定的既定目标,2023年12月,盟科美国书面终止了《Task Order #1》并要求Medpace归还试验数据,2024年初Medpace要求一并终止《Task Order #2》但如终止未向公司移交试验数据,损害了盟科美国在诉请中主张的合法权益。

为尽快获得试验数据,盟科美国向法院申请了法院临时令。后双方就试验数据归还事宜达成调解协议,且法院已于2024年11月签署并同意了该调解协议。目前,盟科美国已提供了该调解协议要求的保证金,Medpace也已根据该调解协议要求的时间向盟科美国返还了试验数据。

但因双方仍未就本诉讼涉及的其他诉讼请求达成一致,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盟科美国特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Medpace赔偿盟科美国损失(损失金额尚未确定,具体金额需以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公司注射用MRX-4序贯康替唑胺片的国际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已经于2024年第一季度完成CRO供应商的调整,不影响试验后续的正常推进。此外,公司已完成注射用MRX-4的中国III期临床试验,本次诉讼事宜不涉及对该试验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5-004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作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2022年1月27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3、回购期间,公司按规定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并于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进程已过半时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010)。

4、2022年2月14日,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211,29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77%,最高成交价为20.2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23元/股,累计成交总金额为214,998,969.75(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二、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的情况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12月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2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调整2022年回购专用账户中剩余262,386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2022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通知了债权人,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在申报期间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262,386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3%,实际回购注销金额为5,031,777.31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2025年2月24日。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

三、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814,095,508股变更为813,833,122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股份注销前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104,031,739	12.78%	104,031,739	12.78%
无限售条件股份(包